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銓敘部 函

地址：116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1之2號
傳真：02-82366648
承辦人：歐陽文翔
電話：02-82366632
E-Mail：voy1120@mocs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4日
發文字號：部退三字第1094967481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（109Z02D206883_109D2022090-01.pdf）

主旨：有關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提撥費率自民國110年1月1日起，每年調升1%，由現行12%分3年調整至15%一案，業經考試院會同行政院於109年8月28日釐定公告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109年8月28日考試院、行政院考臺組叁二字第10900063852號、院授人給字第10900396932號公告辦理。

二、檢送考試院、行政院前開109年8月28日公告影本1份。

正本：中央暨地方各主管機關
副本：全國政府機關電子公布欄、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(均含附件)

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0/09/04 09:23:58